

中 共 内 蒙 古 自 治 区 委 员 会 组 织 部

## 中国共产党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内蒙古党校 关于推荐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人选的通知

各盟市委组织部、党校（行政学校），自治区各部、委、办、厅、局及各人民团体干部（人事）部门，自治区各直属企事业单位组织（人事）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和《内蒙古自治区 2018 年—2022 年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相关要求，着力建设一支政治合格、素质优良、规模适当、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的高素质干部教育培训师资队伍，实现全区优质师资资源共享，推动干部教育培训高质量发展，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内蒙古党校决定建立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现就师资库人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荐范围

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由专职教师和兼职教师构成。专职教师主要从各级党校（行政学校）、干部学院和其他干部教育培训机构教学人员中推荐。兼职教师主要从党政领导干部、企业经

营管理人员、专家学者、优秀基层干部、农村致富带头人中推荐。

## 二、推荐人选条件

### (一) 基本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对党忠诚、政治坚定，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较高的理论政策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基础，有一定的实际工作经验，掌握现代教育培训基本理论和方法，具备胜任教学、科研工作的能力。

3. 严守讲坛纪律，严谨治学，求真务实，能够联系实际开展教学，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自觉维护党和国家的形象。

### (二) 个别条件

1. 各级党校（行政学校）教师一般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特别优秀的青年骨干可适当放宽条件。

2. 党政领导干部应以厅局级干部为主，适当推荐具有干部教育培训经验的县处级干部。

3. 专家学者应在某个领域取得突出成绩，学术成就获得自治区级以上表彰奖励，在业界有较大影响力，具有培训党政领导干部的实践工作经验。

4. 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应在行业内取得突出业绩，具有较高

的职业声望，社会责任感强。

5. 优秀基层干部应具有丰富的基层工作实践经验，善于做群众工作，是某一方面的典型代表，具有群众公认的实绩。

6. 农村致富带头人主要是农村经济发展的带头人和带领群众致富的领路人，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以及其他方面作出重大贡献者。

优秀基层干部和农村致富带头人优先推荐自治区以上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 三、授课方向

课题类型分为专题教学和现场教学。

**政治理论类：**重点讲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以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

**党性教育类：**包括党章、党规党纪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党的宗旨和作风教育、党内政治文化、党史国史、党的优良传统、世情国情党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等。

**形势任务类：**包括党中央关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等以及自治区党委重大决策部署。

**专业能力类：**包括干部履行岗位职责所必备的专业知识和各种新知识新技能等内容，比如经济管理、脱贫攻坚、生态环保、金融改革、安全生产、科技创新、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知

识产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等。

知识培训类：包括宪法法律、哲学、历史、科技、文学、艺术和军事、外交、国防、统战、民族、宗教、财政、统计、保密、心理健康、生物科技、蒙中医药等。

#### 四、推荐程序

##### (一) 初步人选产生方式

入库人选通过单位推荐或组织指定的方式产生。

1. 单位推荐。由各单位党委（党组）认真研究，根据人选条件组织开展推荐工作。推荐过程中要坚持高标准、严把关，精益求精、择优推荐，原则上不限定推荐人数。

2. 组织指定。根据平时和以往掌握的现有师资情况，经认真研究，由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直接指定。

##### (二) 正式人选产生方式

1. 专家评审。自治区党委组织部会同内蒙古党校成立专家评审组，通过重点考察、试听试讲等形式对推荐人选进行严格审核和遴选，提出推荐意见和建议名单。

2. 组织聘用。根据专家评审组提出的推荐意见和建议名单，确定入库师资名单，并录入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对入选师资库的人员颁发自治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教师聘用证书。

#### 五、有关要求

(一) 各地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坚持标准、严格把关，抓紧做好宣传动员和组织推荐工作，并于6月12日（星期三）前

将推荐表、汇总表（电子打印格式）报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被推荐人员如有视频课件及其他相关研究成果、培训资料可一并报送。

（二）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对入库师资教学情况实行定期考核评估，动态调整，定期更新。

（三）相关单位要积极支持入库师资参与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提供条件帮助提高入库师资授课质量和水平。

（四）入库师资讲课费应执行自治区本级培训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联系人：戴睿东

联系电话：0471—4812609 4817501（传真）

附件：1. 自治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人选推荐表  
2. 自治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推荐人选汇总表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内蒙古党校

2019年5月15日

## 附件 1

## 自治区干部教育培训师资库人选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		职称		
毕业院校				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个人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		手机			
授课方向						
授课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课堂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互动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案例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体验教学					
个人情况简介 (500字左右, 主要填写授课经历、主要荣誉、特长等)						
本人意见	年 月 日	单位党委 (党组) 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附件 2

自治区干部教育师资库推荐人选汇总表

单位组织人事部门：\_\_\_\_\_（盖章）

姓名	性别	民族	单位及职务	职称	授课方向	授课题目	授课形式	手机号